

##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东海证券”）作为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并承接了201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工作。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期至2016年12月31日止。由于公司的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东海证券需要对剩余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继续履行督导义务。东海证券原委派张宜生先生和孙登成先生为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代表人，具体详见公司分别于2015年1月6日、2017年6月1日、2020年9月12日披露的《关于变更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01）、《华仪电气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60）和《华仪电气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73）。

公司于近日收到东海证券《关于更换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因原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张宜生先生拟近期离职，无法继续从事对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东海证券委派保荐代表人李永涛先生接替张宜生先生的持续督导工作。

本次变更后，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孙登成先生和李永涛先生（简历附后）。

特此公告。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7日

## 附：李永涛先生简历

李永涛先生，现任东海证券投资银行部执行副总经理，保荐代表人，律师执业资格。2006年4月至2010年10月任职于北京市国枫律师事务所，参与了辰州矿业 IPO、证通电子 IPO、兴业科技 IPO 等项目；2011年2月入职东海证券投资银行部，参与了华锋股份 IPO、人福医药非公开、伊立浦配股、德奥通航重大资产重组、星邦智能 IPO 等项目。